

「出糧 plus」戶口優惠條款及細則：**A. 基本推廣詳情**

1. 推廣優惠於 2024 年 4 月 2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內有效（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開戶之日起過去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出糧 plus」戶口之個人客戶。
3. 以上優惠不適用於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員工。
4. 本推廣不適用於已成功登記「大富翁存款加碼優惠」推廣的客戶。
5. 本推廣適用於個人客戶於推廣期內登記及使用「出糧 plus」戶口（定義見第 A5 條）。若客戶在合資格新客戶優惠期及合資格客戶優惠期（定義見第 C2 條）內連續 3 個月停止使用「出糧 plus」戶口接收其自動轉賬出糧（定義見第 B2 條），有關戶口將停止作為有效的「出糧 plus」戶口並視為一般港元綜合貨幣結單儲蓄戶口。
6. 客戶須以個人名義開立港元綜合貨幣結單儲蓄戶口並登記該戶口作為接收自動轉賬出糧（定義見第 B2 條）之出糧戶口（『「出糧 plus」戶口』）。除本條款及細則另有修訂、更改或補充外，「出糧 plus」戶口將受本行適用的條款及細則約束，包括一般條款及存款賬戶條款。
7. 每位已登記港元綜合貨幣結單儲蓄戶口的戶口持有人只可享有獎賞一次，不論該戶口持有人的發薪次數或港元綜合貨幣結單儲蓄戶口數目。
8. 「出糧 plus」戶口不能註冊其他推廣，包括但不限於「大富翁存款」推廣及「大富翁存款加碼優惠」推廣。
9. 本行保留權利可以隨時取消或刪除、取代、增補或修改任何本推廣優惠之條款及細則而毋須事先通知。本行亦恕不承擔任何有關優惠或條款更改或終止所引起的責任。
10. 如有任何爭議，本行將有最終決定權。
11. 除本條款及細則另有明文訂明外，本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規定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條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明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力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本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則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保留權利可在毋須該第三方同意的情況下修改該條款或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其他條款。
12. 本條款及細則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的香港法律管轄和詮釋，如引起任何爭議，或者與其有關之任何爭議均應提交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處理。
13. 客戶一經提交申請即視為客戶已理解或接受並願意遵守本條款和細則。客戶如有違反本條款和細則或有任何欺詐或濫用的情況，銀行保留權利直接取消客戶之申請資格及追究任何違規行為，而毋須作事先通知。
14. 倘若本優惠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B. 自動轉出糧獎賞

1. 自動轉賬出糧獎賞只適用於客戶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出糧 *plus*」戶口，並於「出糧 *plus*」戶口登記月（「登記月」）的下一個月起成功接收連續每月之自動轉賬出糧，詳見下表：

登記月	登記月的下個月起之自動轉帳出糧 「獎勵期間」
2024 年 4 月	由 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由 2024 年 6 月至 2025 年 4 月
2024 年 6 月	由 2024 年 7 月至 2025 年 5 月

2. 自動轉賬出糧包括客戶的僱主透過銀行的發薪系統將客戶的薪金存入客戶的發薪戶口，發自其他非本行的本地銀行之常行指示，透過 inMotion “存入” 或本地銀行轉賬存入「出糧 *plus*」戶口之出糧款項亦被視為自動轉賬出糧。於本行設立之常行指示、經電子過賬系統或電匯轉賬之存款、現金及支票存款一概恕不接受為自動轉賬出糧。客戶須授權其僱主將其自動轉賬出糧進誌於本行出糧戶口內。
3. 客戶之每月最低出糧金額須為 HKD\$20,000，方合資格獲享獎賞。
4. 如客戶之每月薪金金額不同，將按於「出糧 *plus*」戶口登記月的下個月起之「獎勵期間」（定義見第 B1 條）內每月最高符合要求之自動轉帳出糧的平均金額計算。
5. 客戶若符合上述要求，將按下表所示獲享獎賞。第 3 個月獎賞，第 6 個月獎賞，第 9 個月獎賞及第 12 個月獎賞將按於戶口登記月的下個月起每月最高符合要求之自動轉帳出糧的平均金額計算。

(i) 「出糧 *plus*」X 信用卡獎賞

- 客戶須符合以下要求以享優惠：
- 達到條款 B1-B4 之要求；及
- 於推廣期及登記「出糧 *plus*」戶口同一個曆月內，申請信銀國際Jewel World Elite Mastercard® 卡 / 信銀國際Jewel World Mastercard® 卡 / 信銀國際DCH Living Mastercard® 卡 / 信銀國際Motion信用卡 / 信銀國際Motion信用卡(虛擬版)及 / 或信銀國際大灣區雙幣信用卡(「合資格信用卡」)；及
- 於申請合資格信用卡起下一個曆月內獲由銀行發出合資格信用卡之主卡(例子：於2024年4月申請合資格信用卡，須於2024年5月31日或之前獲發合資格信用卡。)

每月薪金金額 (港幣)	第 3 個月 獎賞	第 6 個月 獎賞	第 9 個月 獎賞	第 12 個月 獎賞
100,000 元或以上	HK\$500	HK\$300	HK\$300	HK\$900
60,000 元至 100,000 元以下	HK\$400	HK\$300	HK\$300	HK\$700
30,000 元至 60,000 元以下	HK\$300	HK\$250	HK\$250	HK\$400
20,000 元至 30,000 元以下	HK\$200	HK\$100	HK\$100	HK\$100

(ii) 「出糧 *plus*」獎賞

- 達到條款 B1-B4 之要求的客戶。

每月薪金金額 (港幣)	第 6 個月獎賞
100,000 元或以上	HK\$900
60,000 元至 100,000 元以下	HK\$500
30,000 元至 60,000 元以下	HK\$400
20,000 元至 30,000 元以下	HK\$350

- 如客戶於獎賞回贈日 (定義見第 B7 條) 當日持有由本行發出的有效信用卡, 獎賞將會以免找數簽賬額形式進誌客戶指定的本行信用卡賬戶 (定義見第 B8 條) 內, 否則, 獎賞將會以現金回贈形式進誌客戶「出糧 *plus*」戶口內, 而不作事前通知。
- 「出糧 *plus*」X 信用卡獎賞將於戶口登記月起的第 3 個月, 第 6 個月, 第 9 個月及第 12 個月「(「**獎賞回贈日**」, 詳見下表) 回贈至合資格客戶:

	獎賞回贈日			
登記月	第 3 個月獎賞	第 6 個月獎賞	第 9 個月獎賞	第 12 個月獎賞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12 月	2025 年 3 月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7 月	2024 年 10 月	2025 年 1 月	2025 年 4 月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8 月	2024 年 11 月	2025 年 2 月	2025 年 5 月

「出糧 *plus*」獎賞將於戶口登記月起第 6 個月「(「**獎賞回贈日**」, 詳見下表) 回贈至合資格客戶:

登記月	獎賞回贈日
2024 年 4 月	2024 年 9 月
2024 年 5 月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 6 月	2024 年 11 月

- 就進誌信用卡賬戶安排, 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張由本行發出的有效信用卡, 有關回贈將進誌至最新開立的信用卡賬戶; 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張有效信用卡且屬相同的開立日期, 有關回贈將進誌至最高簽賬額上限的信用卡賬戶; 如客戶持有多於一張有效信用卡且屬相同的開立日期及最高簽賬額上限, 有關回贈將進誌至賬戶號碼最大的信用卡賬戶。
- 客戶須於獎賞進誌其信用卡賬戶或「出糧 *plus*」戶口時, 仍維持有效的「出糧 *plus*」戶口, 方可獲得獎賞。否則本行有權取消客戶獲得獎賞的資格。

10. 本行保留給予客戶任何推廣優惠之權利，於推廣期內至獲贈獎賞期間，客戶有關之信用卡賬戶按本行之全權酌情權決定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否則，本行保留對個別客戶撤回有關推廣優惠之權利而毋須事先通知。
11. 如客戶於首次自動轉賬出糧交易後 1 年內取消「出糧 *plus*」戶口，該客戶須全數退回本行已進誌之免找數簽賬額或現金回贈金額予本行。本行有權於客戶有關之信用卡賬戶扣除該免找數簽賬額或於客戶之「出糧 *plus*」戶口扣除該現金回贈金額而無須事前通知。
12. 每位客戶只可享有關獎賞 1 次。
13. 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獎賞在任何情況下是不可兌換或轉換為現金。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只可用於購物簽賬及不可用於現金透支及清還結欠。

C. 「出糧 *plus*」戶口特惠存款年利率優惠

1. 「出糧 *plus*」戶口特惠存款年利率優惠只適用於推廣期內成功登記「出糧 *plus*」戶口之客戶(「合資格年利率優惠客戶」)。
2. 合資格新客戶(定義見第 C4 條)成功登記「出糧 *plus*」戶口後首 3 個曆月(合資格新客戶優惠期)，將根據以下列表之戶口結存金額(最高結存為 HK\$5,000,000)，於「出糧 *plus*」戶口享有相關之存款年利率優惠。合資格新客戶及合資格現有客戶(定義見第 C5 條)成功登記「出糧 *plus*」戶口後第 4 至 12 個曆月(合資格客戶優惠期)，及滿足條款 C3 中定義的標準，將根據以下列表之戶口結存金額(最高結存為 HK\$5,000,000)，於「出糧 *plus*」戶口享有相關之存款年利率優惠。如登記日/每個月的第一天為非營業日或營業日的截止時間後，特惠存款年利率將於登記日的下一個營業日起生效。

「出糧 <i>plus</i> 」戶口之每日結存 (港幣)	特惠存款年利率
首 5,000,000 元	1.005% + 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
\$5,000,000 以上	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

*直至 2024 年 4 月 2 日之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為 0.875%。本行保留隨時修改現有相關存款年利率及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的唯一及最終決定權。閣下可向本行職員查詢及瀏覽本行網站了解最新之現有相關存款年利率及一般儲蓄存款年利率。

3. 為享有當月賬戶特惠利率，客戶需於合資格客戶優惠期內，於前 2 個曆月向其 PAYROLL*plus* 賬戶進行自動轉賬出糧。
4. 合資格新客戶是指於登記期開始起計過去 12 個月內未曾持有「本行」之任何銀行戶口或服務的客戶。
5. 合資格現有客戶是指已持有本行戶口或服務的客戶。

D. \$mart Plus 分期貸款優惠

1. 如客戶於過去一個月使用本行自動轉賬出糧服務一般可獲豁免提供入息證明。視乎情況而定，本行亦有權要求客戶遞交入息證明作審批。
2. 實際年利率是按照香港銀行公會發出的有關指引所載的做法及方式計算，實際年利率是一個參考利率，以年化利率展示出已包括基本的利率、其他適用的手續費及收費。實際年利率 1.90% 以貸款金額 HK\$2,000,000 還款期 12 個月及每月平息 0.001% 計算，並已包括每年 1% 手續費。例子只供參考。最終批核之實際年利率將根據客戶的信貸評級及其他相關審批貸款因素決定，本行保留貸款批核，適用利率及手續費的最終酌情權。
3. 客戶由即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兩日) (「推廣期」)，申請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本行」) \$mart Plus 分期貸款、\$mart Plus 分期貸款-結餘轉戶 (「結餘轉戶」)；或加借服務 (「貸款」) 及成功提取貸款達 HK\$200,000 或以上；及還款期達 36 個月或以上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 可享以下兩項獎賞**其中一項**，詳情如下：

貸款金額 [#]	獎賞一 「機票獎賞」	獎賞二 「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
HK\$200,000 - HK\$499,999	2 張曼谷來回機票	HK\$1,000
HK\$500,000 - HK\$999,999	2 張東京來回機票	HK\$3,000
HK\$1,000,000 - HK\$1,499,999	2 張曼谷來回機票 及 2 張東京來回機票	HK\$5,000
HK\$1,500,000 或以上	4 張東京來回機票	HK\$8,000

註：

[#]如客戶申請加借貸款，貸款金額以提取獲批核加借金額計算。

[^] 以上獎賞須受有關條款及細則約束，詳情可瀏覽 www.cncbinternational.com/tncs_loan0424。

4. 機票及信用卡免找數簽賬額不可轉讓、退換或兌換現金、其他推廣優惠或折扣。合資格客戶在推廣期內只可獲享以上優惠一次，且不能與其他優惠同時享用。
5. 本行不會接受任何由第三方轉介此計劃之申請及不會接受任何由第三方轉介之申請。
6. 本行具唯一及絕對酌情權以決定批核或拒絕任何 \$mart plus 分期貸款申請。
7. 本行保留絕對隨時更改、取代、暫停或終止上述推廣優惠之任何條款及細則而毋須作事先通知。本行亦恕不承擔任何有關優惠及條款更改或終止所引起的責任。如有任何爭議，銀行保留最終決定權。

若閣下日後不欲收取本行發出的任何宣傳或推廣資料，閣下可隨時致電 (852) 2287 6767 或於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contact-us/tc/>。

提出有關要求，並毋須繳付任何費用。如經網上提出有關要求，本行職員將致電閣下確認以作安排。